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文件

玄政〔2024〕75号

关于印发《玄武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区示范

建设工作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各委办局，区各直属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玄武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区示范建设工作方案（2024-2026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

 2024年6月7日

玄武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区示范建设工作方案（2024—2026年）

为进一步深化玄武区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充分发挥知识产权支撑引领创新驱动发展和经济转型升级作用，根据《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和《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示范城市、强县建设示范区的通知》（国知发运字〔2024〕2号）要求，结合玄武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落实“四个走在前”“四个新”重大任务，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支撑产业强区和经济社会转型升级为核心，以知识产权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为主线，持续提升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大力推动知识产权社会共治，紧密结合区主导产业发展特色，着力推进知识产权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玄武新实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工作原则

坚持创新引领，改革驱动。积极探索知识产权引领创新发展新模式，加强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监管模式创新，推动数字赋能知识产权综合治理，有力支撑科创金融改革，充分彰显玄武区在南京的中心区位度、全国的显示度和全球的影响力。

坚持市场导向，社会共治。深化知识产权要素市场化配置，构建司法机关、行政部门、市场主体、行业组织、社会公众高效协同的治理新格局。

坚持突出重点，统筹协调。聚焦重点产业、重要领域、重大需求，以高质量创造为基础，构建彰显玄武特色的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新格局，统筹推进知识产权事业发展。

坚持区域协作，融合发展。推进玄武区深度融入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与南京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在长三角地区知识产权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框架中发挥更大作用，加强知识产权与科技创新、教育、金融、文化、对外贸易等领域深度融合发展。

三、发展目标

到2026年，通过三年创建行动，树立知识产权创造最强、运用最丰、保护最严、服务最佳的目标追求，努力建设成为全国县域知识产权高价值创造策源区、知识产权高绩效运用示范区、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最优区、知识产权高品质服务标杆区、知识产权高质量人才供给区、知识产权高水平交流合作区、知识产权高影响文化引领区，全面建成知识产权综合竞争力全国县域领先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

（一）建成全国中心城市主城区知识产权高价值创造策源区。加强以市场为导向的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推动专利导航创新持续发展。加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新医药与生命健康、数字经济等重点产业技术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布局、创造和储备。全区年度发明专利授权量达4400件，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28000件，全区每十亿元GDP发明专利拥有量达188件，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500件，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145件，维持11年以上有效发明专利数达2500件，PCT专利申请量达1000件；万人一般作品和软件著作权登记量达360件；马德里商标有效注册量达90件。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满意度超87%。

（二）建成全国中心城市主城区知识产权高效率运用示范区。建成东部地区中心城市知识产权运营最佳主城区，持续优化具有玄武特色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知识产权营商环境。持续提升市场主体创新活力，版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8.6%，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20%，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达6亿元，知识产权交易额累计达30亿元，市级以上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达20家，新增贯标备案企业达80家。新增省级以上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园区、科技成果与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各1家。

（三）建成全国中心城市主城区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最优区。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法治化水平，确保全链条保护运行顺畅，形成行政保护、司法保护、仲裁调解、行业自律、社会监督有效配合的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格局。健全完善知识产权“三合一”司法审判机制，深入推进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获批省级“正版正货”示范街区1个，新增市级以上正版正货街区（行业）2家，建成商业秘密保护维权联系点和示范点50家，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显著优化。

（四）建成全国中心城市主城区知识产权高品质服务标杆区。进一步健全知识产权服务体系，持续打造“玄好物”区域品牌。引进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2家，拥有国家级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5家，省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6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从业人员达800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主营业务收入累计达4亿元。

（五）建成全国中心城市主城区知识产权高质量人才供给区。推动知识产权专业职称改革取得新成效，具备高级知识产权专业技术资格人数稳步增长。复合型、国际化和高层次知识产权人才数量大幅提升，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超8人。社会化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渠道有效畅通，累计培训各类各层次知识产权专业人才超3000人。知识产权代理、运营、策划、信息等领域专业人才总规模位于国内领先地位。

（六）建成全国中心城市主城区知识产权高水平交流合作区。支持南京理工大学江苏国际知识产权学院发展，举办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暑期学校3期，培育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与知识产权研究智库。积极有序开展跨区域交流互访，办好紫金知识产权国际峰会等合作交流平台，吸引国际、国内更多优质知识产权资源向玄武区集聚。完善《玄武区跨境电子商务知识产权保护指南》，加强海外纠纷应对指导，设立全球知识产权诉讼检索库。

（七）建成全国中心城市主城区知识产权高影响文化引领区。全方位加强知识产权文化宣传，持续举办“4·26”知识产权宣传周、“5·10”中国品牌日、“12·4”法制宣传日等活动，进一步强化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理念。构建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数字技术的知识产权大模型IP-GPT系统，建成“互联网+”全球知识产权云博览馆及线下展示馆，实现知识产权文化“线上、线下”传播一体化，形成知识产权保护的浓厚氛围。

四、主要措施和重点任务

为高质量建设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全面提升玄武区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围绕“七高七区”建设目标，结合区域特色和创新性工作，制定“七项十九条”重点任务。

（一）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统筹部署

1. 加强知识产权工作谋篇布局。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公正合理保护知识产权的原则，组建玄武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研究制定玄武知识产权示范区建设工作规划，从战略高度加强对玄武知识产权工作发展形势的研判，科学合理部署知识产权工作及一批重大改革举措和重点工程，确保公共利益和激励创新兼顾。贯彻落实《玄武区“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玄武区知识产权支撑产业强区行动计划》，编制印发《玄武区建设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工作方案（2024—2026年）》，全面提升玄武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整体水平。（责任单位：区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各成员单位”）

2. 强化制度设计和整体部署。建立健全玄武区知识产权工作统筹协调机制，将知识产权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区政府每年专题研究知识产权工作，定期听取知识产权工作汇报，保障知识产权强区专项资金稳定投入。按照国家和省市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的纲要、规划和意见，落实一批重大改革举措和重点工程，充分发挥玄武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作用，强化知识产权与司法、经济、科技、文化、金融等部门的协作联动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统筹协调机制，细化职责分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合力推进知识产权工作。（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财政局）

3. 完善产业园区知识产权管理机制。持续加强各类产业园区知识产权工作，有效发挥知识产权对园区产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鼓励园区结合产业优势开展科技攻关，加强专利集群管理，推动专利集成运用，综合运用专利商标信息绘制技术路线图谱、解析产业发展态势，形成知识产权优势。实施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建设计划，引导园区精准招商、精准服务，扩大“园区+平台+担保+银行”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运用。推进徐庄高新区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建设，完善园区知识产权政策体系，持续优化园区内知识产权政务与文化环境，重视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形成权责一致、分工合理、决策科学、监督有力的园区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培养和扩充园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设置知识产权专职人员，培育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责任单位：徐庄高新区、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

（二）强化知识产权高价值创造能力

4. 强化高价值专利培育。实施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示范工程，加强事关国家安全的关键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和知识产权创造，加快数据要素产业、未来网络、基因技术、类脑智能、量子信息、深海空天开发、氢能与储能等前沿科技和产业变革领域高价值知识产权布局，加大高价值专利培育和保护力度。围绕环紫金山科技创新带建设，以软件和信息服务、新医药与生命健康、数字经济等产业为重点，着力推动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遴选行业龙头骨干企业联合高校院所、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以区内省级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为支撑，培育一批国际竞争力强、具有较强前瞻性、能够引领产业发展的高价值专利和专利组合。发挥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在重点产业中强链、补链、延链的作用，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平台，发挥体制优势、协同攻关，力争攻克一批“卡脖子”关键技术。鼓励创新主体参与国际研发分工和国际技术标准制定，围绕南京市重点产业领域，推进高价值专利与标准编制结合，依托高价值专利申请国际标准。（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发改委（工信局）、区科技局、相关成员单位）

5. 强化专利导航重点产业创新发展。以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建设为目标，建设专利导航产业发展试点实验区，把握产业链中关键领域的核心专利分布，每年定期发布玄武区重点产业专利导航分析报告，通过专利导航促进创新链、资金链、政策链、人才链深度融合，着力突出知识产权在企业创新发展中的支撑引领作用。建立健全专利导航产业高质量发展和重大科技、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机制，率先开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品评价工作，建立高价值专利中心运行监测评价体系，提升高精尖产业发展效能。加强对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基因技术等新领域新业态和未来产业以及网络直播、电商平台等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研究制定商业秘密保护指引，引导经营者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建成玄武区知识产权数据支持中心，构建知识产权智慧化预警导航平台，为创新主体提供知识产权风险分析和导航优质服务。（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发改委（工信局）、区科技局、相关成员单位）

6. 强化高知名度商标培育。按照“分类指导，重点突破，梯次衔接，整体推进”的原则，引导企业增强商标品牌培育意识，着力打造重点产业和文化旅游品牌。基于长江路文旅集聚区、1912街区、珠江路城市硅巷，培育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和新业态、新模式产业集群区域商标品牌，引导创新型骨干龙头企业通过跨国兼并、品牌收购、品牌推广等方式，提升自主品牌国际影响力。实施专精特新企业品牌发展计划，鼓励企业推进专利和商标融合发展，持续推进“一企一标”工程，打造凸显玄武特色的质量“企业森林”。持续打造“玄好物”区域品牌，聚焦区域品牌赋能区域经济发展。（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发改委（工信局）、区科技局、区文旅局、各街道）

7. 强化版权、植物新品种等培育。大力发展长江路文旅集聚区、1912街区等文化创意经济，繁荣文艺创作与传播，引导市场在视听产业、软件、文化艺术、新闻出版等领域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精品版权，发展区域特色经济，不断壮大版权产业力量，促进区内版权产业集群发展。实施植物新品种保护工程，建立水稻种质资源鉴定评价的技术体系平台，促进农作物育种创新，有力支撑生物育种钟山实验室创建全国重点实验室。激励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高质量创造，鼓励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申请，引导市场主体依法建立完善商业秘密管理制度。（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网信办）、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文旅局、相关成员单位）

（三）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成效

8. 引导企业加强知识产权管理运用。建立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开展分类指导，提供更加精准的企业帮扶服务。鼓励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加强专利、商标、商业秘密、著作权等全方位知识产权布局，打造知识产权运用标杆企业，每年遴选1家作为知识产权高水平运用示范，引领全区企业高质量发展。引导企业瞄准国内外市场，强化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转化运用，引导企业强化知识产权资产管理，合理配置企业知识产权，大力开展知识产权运营，促进知识产权许可、转让、交易、质押、融资，实现企业知识产权价值最大化。推动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在徐庄高新区落地，探索实施专利开放许可。引导企业建立知识产权台账和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机制，开展市场化知识产权价值评估。（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徐庄高新区）

9. 打造区域知识产权运营体系。支持江苏技术产权交易市场、江苏长三角技术产权交易中心等机构做大做强，充分发挥南京理工大学专利技术成果价值评估系统作用，鼓励驻区高校、科研院所和龙头企业建立技术转移专业机构，打造长三角科技要素交易高地。基于优质知识产权供给，创新知识产权证券化发展模式，探索玄武知识产权证券化第一单，吸引和带动金融资本和多种社会资本向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领域聚集，持续高水平推进玄武区建设科创金融生态样板区，有力支撑南京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引导重点产业构建高质量专利池。深入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惠企工作，加强文旅IP开发运营。（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发改委（工信局）、区文旅局）

（四）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

10. 加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力度。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强信用监管和行业自律，严厉查处生物医药、软件信息等重点产业领域侵犯知识产权行为。构建综合执法与分类执法相结合、权责一致、分工科学的行政执法体制，定期会商研究。加大知识产权代理行业监管力度，严厉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商标恶意注册及囤积、无资质代理、虚假宣传、挂证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打击假冒专利和侵犯商标权、软件著作权、植物新品种权等违法行为。强化专利、商标、地理标志、商业秘密等领域行政保护，对重复、恶意、严重侵权行为从重处罚。强化知识产权行政裁决，探索在徐庄高新区建设知识产权保护实践基地，广泛构建技术调查官参与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办案机制，全面提升行政裁决工作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充分发挥南京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徐庄分中心作用，实行最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强化以珠江路创业大街为例的知识产权行政保护研究和实践，形成体现玄武区高水平知识产权保护的精品案例。（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徐庄高新区）

11. 严格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贯彻知识产权最严格司法保护的理念，推动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便捷化。完善玄武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制度，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知识产权保护协调功能，畅通公安、检察院、法院会商渠道。强化知识产权侵权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强化打击侵权假冒违法机制建设，严厉打击各类知识产权违法行为。深入推进“两法衔接”工作，加强检察院、法院、公安机关及行政执法机关的协作配合，打通知识产权行政机关执法办案发现的刑事案件向司法机关移送、司法机关刑事侦查发现的知识产权民事违法案件向行政机关移送的双向通道，有效防止以罚代刑或者违法不究。坚持惩防并举，依法严惩通过捏造知识产权纠纷侵害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的行为，积极防范滥用知识产权诉讼权利打击竞争对手、排除和限制竞争、阻碍创新等行为，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法院、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司法局、公安玄武分局）

12. 完善区域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加强跨地区跨部门执法保护协作机制建设，实施知识产权保护高端化合作示范工程，健全完善公安、检察院、法院、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版权等有关部门联动机制，实质化运行玄武区知识产权保护大联盟。充分发挥南京都市圈知识产权一体化保护的叠加效应。深入推进知识产权行政确权案件与各类侵权纠纷案件联合审理，建立常态化联合审理机制。全面加强区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和南京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徐庄高新区分中心建设，延伸维权援助触角，打通知识产权服务企业的“毛细血管”。引导建立产业知识产权保护联盟，深入推进“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为高价值专利提供按需审查，风险规避服务，打造高效的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和防控机制。指导行业协会、商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自律机制，加强玄武知识产权行业调解机构建设。探索构建知识产权领域信用监管、联合惩戒有效模式，建立对知识产权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及其有关人员推行联合惩戒的合作机制。充分发挥驻区高校院所知识产权科研、管理和服务能力，合作共建知识产权纠纷远程诉讼服务平台。探索建立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玄武区知识产权区块链保护平台和知识产权智慧监管平台。构建国际知识产权诉讼检索分析系统，为企业应对海外知识产权纠纷提供有力支撑。整合、互补各部门资源和优势，推动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实现高效共治。与南京理工大学合作，加强国防领域知识产权保护。（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相关成员单位）

13. 增强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建立玄武区重点市场关注名录、玄武区知识产权重点保护企业名录，对“省内关心、市内关键、百姓关注”等具有较大规模和影响力的重点市场和企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建设。加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引导企业开展企业知识产权标准化管理，以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助力企业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强化国际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和防控机制建设，深化知识产权预警，完善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预警机制，支持企业开展海外知识产权侵权预警与评估工作。完善企业涉外风险防控体系，推动建立国际知识产权风险趋势跟踪研究基地，支持行业协会、律师事务所、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与知识产权有关的贸易对象国调查研究。（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徐庄高新区、相关成员单位）

（五）优化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体系

14. 积极开展知识产权惠企服务。大力宣传各类惠企政策措施，加大对优秀服务机构的宣传和推介力度，通过政府购买托管服务等方式，促进优质服务机构与企业、高校院所和园区建立长效对接机制，建立知识产权信息分享与利用机制，利用知识产权大数据支撑产业发展。实施知识产权高密集产业示范工程，开展玄武区专精特新企业知识产权服务专项行动，建设拟上市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站，打造一批知识产权全链条工作标杆企业。针对产业链龙头企业与重点骨干企业，依托南京理工大学TISC开展知识产权赋能专精特新企业“151”工程，为10家专精特新企业提供知识产权全链条服务，为50家企业提供定制化增值服务，为100家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专题培训。探索制定知识产权服务专精特新企业服务标准，推动成为江苏省地方标准。（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相关成员单位）

15. 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创新主体服务能力。明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事项和范围，制定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和服务标准，提高市场化服务机构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咨询等服务质量。依托区内各类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针对初创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等中小企业开展知识产权信息咨询、信息利用培训、基础检索等公共信息服务。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大数据综合应用平台作用，引导中小企业建立知识产权预警机制，帮助中小企业提升知识产权维权能力，为企业研发创新提供高质量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支撑。加强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便利化、高质量创新指导服务。（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科技局、徐庄高新区）

16. 构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络。以便民利民为目标，以整合公共资源、拓展服务渠道为抓手，以高效运行机制为保障，以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和运营交易平台为龙头，以高校、科研院所、图书情报机构等专业性信息公共服务节点为主干，以社会化服务机构为补充，构建具有玄武特色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围绕知识产权信息搜集、专利检索、版权登记、商品溯源、维权投诉等环节，实现知识产权的政务一站式服务，积极助推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构建基于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的玄武区知识产权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实现高规格代理机构、高水平代理人与发明创造创新主体的精准匹配。探索开展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开展全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评价工作，发布年度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评级名录。加大知识产权代理业监管力度，探索开展星级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和代理师评定试点工作。（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相关成员单位）

（六）强化知识产权高端人才引领作用

17.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专业培训。加大知识产权培训力度，重点面向进入城市硅巷、众创空间、孵化器的企业开展知识产权专项培训。聘请国内和省内知名知识产权导师，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骨干企业、高新技术企业、重点民营企业分层分类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训，实现全区企业“专业人才懂知识产权，知识产权人才懂专业”的目标。以南京理工大学江苏国际知识产权学院为依托，实施知识产权国际化人才培养计划，每年举办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暑期学校，支持国家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建设，加强高层次、复合型、国际化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每年培训复合型、国际化知识产权人才100人。加强公职律师、公司律师、涉外知识产权律师和执业专利代理师队伍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人才培训基地建设，开发知识产权精品课程，分层分类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训。大力推进在线教育，面向社会提供高质量知识产权培训服务，全面提升知识产权行业人员素养。（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司法局）

18. 优化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环境。聚焦新一代人工智能、第三代半导体、基因与细胞、元宇宙、未来网络与先进通信、储能与氢能六大细分赛道，对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制定行业标准的知识产权人才优先推荐申报江苏省知识产权领军人才和骨干人才及其他省市人才计划。引导人才向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和企业流动，实现知识产权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弘扬知识产权文化，深入推进“知识产权·青年行”，推动知识产权文化走进机关、企业、社会、网络，在各级层面积极营造“尊重知识、勇于创新”的良好人文氛围。建立玄武区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数据库，定期发布玄武区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白皮书，促进产才对接。支持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通过多种形式引进优质知识产权资源，大力推进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建设。（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司法局）

（七）推进区域内知识产权领域文化交流

19．加强知识产权文化宣传。加强知识产权文化与传统文化、创新文化、法治文化、诚信文化深度融合，培养公民自觉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行为习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构建促进知识产权发展的文化传播矩阵，打造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传播平台，充分运用新媒体加大对玄武知识产权事业新进展、新成就的宣传报道，营造积极向上的舆论氛围。加强知识产权重要决策部署、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宣传和解读，推进知识产权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网络等活动，不断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认知度。建设知识产权教育基地，拓宽社会公众知识产权国际视野。发布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加大对重大知识产权成果、典型创新人物的宣传力度。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构建IP-GPT知识产权大模型系统，有力支撑创新主体发明创造。建设“互联网+”全球知识产权云博览馆，推动云博览馆落地玄武，加强“线上、线下”一体化知识产权文化传播，系统高校、服务机构与企业共建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开放实验室，在中小学普及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知识，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和能力。（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司法局、各街道、徐庄高新区）

五、进度安排

实施时间自2024年1月起至2026年12月止，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24年1月-3月）

1．成立玄武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加强示范创建的组织领导。

2．组建玄武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

3．编制印发《玄武区建设国家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区工作方案（2024—2026年）》。

4．召开成员单位会议，全面动员部署国家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建设工作。

5．建立完善区域联动执法协作机制，建立健全重大科技、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机制；修订完善玄武区重点市场关注名录、玄武区知识产权重点保护企业名录。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2024年3月-2026年8月）

1．持续开展知识产权赋能专精特新企业“151”工程，建立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建设拟上市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站，打造一批知识产权全链条工作标杆企业，培育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2．推进专利转化，实现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落地徐庄高新区，探索实施专利开放许可；构建IP-GPT知识产权大模型系统，有力支撑创新主体发明创造；建设玄武区知识产权区块链保护平台和知识产权智慧监管平台。

3．全面加强区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和南京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徐庄高新区分中心建设。

4．开展“铁拳”“蓝天”等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形成体现玄武区高水平知识产权保护的精品案例；构建国际知识产权诉讼检索分析系统，为企业应对海外知识产权纠纷提供有力支撑。

5．推进“知识产权·青年行”，举办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暑期学校；建成并落地“互联网+”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云博览。

6．拓展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模式，探索玄武知识产权证券化第一单；引导园区精准招商、精准服务，扩大“园区+平台+担保+银行”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的运用。

7．实施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建设计划，建设专利导航产业发展试点实验区，发布玄武重点产业专利导航报告。

8．引导企业开展企业知识产权标准化管理，建立知识产权社会信用监督机制，设立知识产权侵权违法档案。

9．建成玄武区知识产权数据支持中心，构建知识产权智慧化预警导航平台，深入推进“两法衔接”工作，加强检察院、法院、公安机关及行政执法机关的协作配合。

第三阶段：检查验收（2026年9月-12月）

对照工作方案，逐项梳理完成情况，查漏补缺，做好示范创建的工作总结，迎接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

六、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成立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研究部署示范区建设重点任务，制定示范区创建实施方案，全面统筹协调示范区创建工作，加大资源投入，强化人才支持和条件保障，定期组织示范区建设工作推进会，及时协调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

（二）明确职责分工。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牵头负责示范区创建整体协调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推进本辖区范围内的保护示范区创建工作，全区各街道（园区）、部门加强横向交流联动，严格按照建设实施方案，扎实推进各项重点任务落实落细。

（三）优化推进机制。通过建立分析调度、协同会商、跟踪督导、工作联络、统筹衔接及信息通报等机制，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推动示范区创建工作有序开展、高效推进，不断总结巩固建设成果，推动区域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全面提升。

（四）落实保障措施。加大知识产权资金、人才、技术等资源投入，集聚国内外顶尖专家资源，组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创建专家智库，开展知识产权前沿问题研究，为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区指引方向、出谋划策。

（五）强化政策支持。综合运用财税、投融资等相关政策，优化知识产权相关奖励，引导更多资金投向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知识产权转化运用、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知识产权人才培养等重点领域。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7日印发